

学生族最喜欢的暑假就要结束了。去年有一位记者通过采访发现，各地学校放暑假的时间长短不一，他查阅了各类教育法律、法规，发现寒暑假制度仍属“约定俗成”，时间长短和起止日期，国家并无硬性规定或标准。不过，如果说寒暑假完全是约定俗成，却也不尽符合事实。我们不妨向历史去要个答案。

寒暑假在历史上经历过哪些变迁

晚清暑假根据公历放，寒假根据阴历放

中国的寒暑假是伴随着晚清学制改革一起出现的，是西学东渐的产物。

最早对寒暑假进行明文规定的是1901年袁世凯组织制定的《山东大学堂章程》，它规定：“每年春季，以正月二十前后开学，小暑节放假，给暑假；休息至立秋后六日开学，十二月十五以前放学，给年假。”这种学期和放假制度被此后清政府各类型学堂章程袭用。

晚清的暑假以小暑和立秋为时间节点，寒假（年假）则保留了中国传统过年封印的习惯，这一点非常值得玩味。我们知道，二十四节气是根据日地运动规律排的，所以它的时间周期与公历恰恰是吻合的。每年小暑都在公历7月7日左右，立秋在8月7日附近。然而，寒假的起始时间却是以阴历为标准，围绕过年来放假。换句话说，晚清虽然不用公历，但实际上，它的暑假是按照公历放，寒假依据阴历放，这种模式与我们现在是一样的。

民国时期用过“三学期制”

中华民国成立以后，改用公历纪元。这本是一件与国际接轨的好事，却无意中使本来简单的学期和寒暑假复杂了起来。

1912年9月13日，民国教育部颁布《学校学年学期及休业日期规程令》规定：“各学校以八月一日为学年之始，以翌年七月三十日为学年之终。一学年分为三个学期。元月一日起至三月三十日为一学期；四月一日起至七月三十日为一学期。八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日为一学期。”

关于寒暑假，规定暑假休业日定为三十日以上，五十日以下（大学可以延长二十到三十天），起止时间由各校根据地方气候自定。年假休业定为七日以上，十四日以下。另外还有春假七日，时间是四月一日至七日。

为什么要将两学期改为三学期？是因为“民国肇始，纪元改用阳历，学校教育因有三学期制之颁布。”（1915年全国教育会联合会《请改三学期为二学期案》）那么改用公历为什么就必须实行三学期制呢？

首先，学年之始必须是8月1日。为什么呢？因为民国政府的会计年度以7月1日为始。而“学校财政，与国家或地方之会计有密切关系，不得已，议决以八月一日为学期开始”。为什么不能7月1日开学呢？因为太热。（《临时教育会议日记》）

其次，年底必须结束课业，必须将元月一日定为学期之始。这又为什么呢？因为民国改用公历纪元，并将元月一日定为一年之首，为了凸显元旦的独特地位，必须将其定为学期之始。这是民国新政权对于公历的盲目崇拜。

既然开始和结束日期都确定了，那么8月1日到12月31日自然就组成了一个学期。剩下的1月1日到7月31日如何分配呢？如果把它当做一个学期，势必将

造成上课时间长达6个月（7月放暑假），因此，只有将其再分成两个学期，才能保证全年各个学期上课时间大致相等。

民国时曾统一了寒暑假起止日期

“三学期制”是会计年度和公历崇拜双重影响下不得已选择的结果。教育界人士普遍感觉“遵行数载，殊觉不便”，因此，1915年全国教育会联合会向教育部提交了《请改三学期为二学期案》，指出：“窃思公历与三学期制绝然为二问题，并无必然连带之关系。学校之休假以结束教务为前提，亦非因岁阑有必须之理由。阳历不可不遵，即改二学期亦无妨碍。元旦不可不庆，即在学校中亦可奉行。且学生全体在校于庆祝之仪式尤为庄严。阳历之观念得以巩固，似无须特定年假划为三学期。”

这项提案提交教育部之后的结果如何，我没有查到确切资料。从现有材料看，可能直到民国十八年（1929），民国政府才颁布了新定的《学校学年学期及休假期日期规程》，恢复了二学期制：“学校以每年八月一日为学年之始，翌年七月三十一日为学年之终。一学年分为二学期，以八月一日至一月三十一日为第一学期，以二月一日至七月三十一日为第二学期。”关于假期，规定：“暑假专门以上学校之多不过七十日，中等以下学校之多不得过五十日，其起止日期于学校历内规定之。各学校寒假一律为二星期，其日期于学校历内规定之。”

实行仅仅两年后，民国二十年六月，教育部又颁布了《修正学校学年学期及休假日规程》，学期设置未变，但对寒暑假却统一了日期，规定：“暑假，专科以上学校以七十日为限（起六月二十三日讫八月二十四日）；中等学校以五十六日为限（起六月三十日讫八月二十四日）；小学以五十日为限（起七月五日讫八月二十一日）。寒假，各级学校一律定为十四日（起一月十八日讫一月三十一日）。”

春节和寒假会“打架”

仔细对比两份规程，最大的变化是从国家层面统一规定了放假日期。新规程规定，寒假只有两星期，时间统一为1月18日到1月31日。但问题是每年春节的日期却行踪不定，不一定都在寒假内。比如2012年春节是1月23日，正好是在寒假期内，寒假回家可以顺便过个年。但2013年的春节却是2月10日，都开学10天了才过年。

这种经历，季羡林就赶上过。据《清华园日记》记载，季羡林1933年1月18日放寒假回家，2月2日返校。查下万年历，当年春节在1月26日，季羡林在家过年。但是到了1934年，春节却在2月14日。这一天季羡林在日记里写道：“今天学校里照常上课。”我猜他写下这段日记时心情是沮丧的。在前一天的日记中，季羡林表达了对过年的无限回味：“明天是旧历年，今天晚上就是除夕。我觉得我还有一脑袋封建观念。对于过年，我始终拥护，尤其是旧历年，因为这

使人回忆到童年时美丽有诗意的过年的生活。”过年不能回家，对中国人来说，不能叫过年。日记显示，今年的寒假，季羡林留校，没有回家。

当然，教育行政部门有时也会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变通。如1938年北京市教育局向市政公署递交了一份修改寒假日期的申请，说：“二月一日已届夏历十二月中旬，且距规程规定之春节假期甚近。外地学生及教员在假期归家者事实上似难如期到齐。”因此申请将1939年的寒假改为2月17日至3月5日，以便将春节包括在内（1938年北京《市政公报》33期）。在新中国成立后，1957年江苏教育厅也下过类似通知（《为适应人民欢度春节的习惯变动学期起讫的通知》）。

由统一到放权的寒暑假制度

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，废除了民国政府《学校学年学期及休假期日期规程》。对于各类的学校学期与寒暑假制度，陆续出台了一系列规定。

1950年6月24日，教育部发布《高等学校校历》。规定学期：一学年分两学期，第一学期自8月1日至1月末，第二学期自2月1日至7月末。第一学期上课145天，自9月1日至1月23日，计20周零5天；第二学期上课144天，自2月7日至6月30日，计20周零4天。假期：暑假62天，自7月1日至8月31日，计8周零6天。寒假14天，自1月24日至2月6日，计两周。另外规定春节放假三天（正月初一、初二、初三），如果春节三天假日在寒假内，开学后不再补假。

对于中小学，教育部也分别于1950年和1956年发布了《中等校历》和《小学校历》，所规定的开学和放假日期与高等学校大致相同。

可以看到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，也从国家层面规定了统一的学期和假期标准。后来为什么不再规定呢？我查到1958年，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发布的《关于教育工作的指示》曾经有过这样的表述：“全国高等学校招生日期，是七月下半月和八月上半月。在这个统一规定外，各省、市、自治区有权依照当地的情况规定本地区的学历（这里的‘学历’是校历的意思），报告中央教育部，废除全国统一的学历。”也许正是从这次放权后，国家层面才不再发布关于学期和寒暑假的统一标准，以至逐渐形成了现在这种约定俗成的放假制度。

纵观百余年来学期与寒暑假制度的变迁史，可以看到，造成假期复杂化的主要原因是寒假。寒假在晚清本来不是一个问题，但民国以后却成了一个问题，其原因是采用了公历纪元。按理来说，学校既然采用公历来教学行政，本无须考虑阴历意义上的节日。但是春节对中国人来说太特殊，如果不把春节放在寒假里显然不合情理。但是如果想把春节固定在寒假里，却也不那么容易。这需要教育行政部门每年根据春节日期斟酌如何放假，安排每年的校历成了一个大学问。

李子明《北京青年报》

袁世凯的饭菜总是“老三样”

1913年10月10日，袁世凯就任中华民国大总统。中南海便成为袁世凯的正式官邸，官方称“总统府”，其中生活细节鲜为人知。从袁世凯的行为习惯和家庭生活来看，有一套严密的封建家族制度规范着袁家人的言行举止和日常生活。袁世凯的起居饮食在一年四季都有一套固定规矩，不仅饭菜花样经久不变，而且摆的位置也不变。

袁世凯的年俸法定是36万元

袁世凯自迁入中南海后，直至病逝的三年时间中，他仅出过三次中南海。一次是1913年10月10日，赴太和殿宣誓就任大总统；一次是1914年9月28日，赴孔庙祭孔；另一次是同年12月23日至天坛行祭天大礼。

袁世凯每次出总统府，仪仗警卫，与前清帝王并无二致。比如至天坛行祭天礼，自新华门至天坛沿途要“戒严净街”，用黄土垫道。袁世凯乘坐汽车，前有步军统领江朝宗、警察总监吴炳湘骑马并肩开道，后有总统府指挥使徐邦杰保镖，四周大队骑兵前呼后拥，威风十足！

袁世凯总统府的财政经费，按预算民国元年为113万元，民国二年为178万元，民国三年则增至234万元。而袁世凯的年俸，法定为36万元，这在当时居各共和国总统年薪之冠，比美国总统高一倍多（美国总统年俸美金7.5万元，折合银元15万元）。

此外，袁世凯还每年领公费48万元，交际费36万元。然而，这仍然是表面规定的数字，实际上他的法外收入要比年俸多得多。究竟有多少，大概只有他的总管袁乃宽知道。

不过，从下面的一个例子也可略见一斑。依照前清旧例，崇文门税监每年进献银10万两为袁世凯妻妾子女的“化妆费”。自袁世凯开其端，以后每届民国总统，除黎元洪外，照收不辞。

此外，总统府的特别费也没有定额，袁世凯可以随时批条子到财政部、交通部所控制的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取款，并且无须说明用途。大总统批的条子，申领几万、十几万，以至几十万，都是不足为奇的。

最喜欢吃鸭肫、鸭肝和鸭皮

袁世凯在总统府的饮食起居，一年四季都有一套刻板的规矩（起居、办公都在中南海居仁堂）。他每天早上6时起床、洗漱，6时半吃早点。早点总是吃一大海碗的鸡丝汤面。7时下楼到办公室办公和会客。11时半吃午饭。

他所用的碗、筷、碟，都比其他人用的大些、长些，所吃的菜，不但花样经久不变，而且摆的位置也从不变换。

例如，他最爱吃清蒸鸭子，那么，在入冬以后，就每顿必有这个菜，位置一定摆在桌子的中央。又如，肉丝炒韭黄摆在东边，红烧肉摆在西边。只要不换这两个菜，位置就固定在一东一西。

他吃鸭子的时候，最喜欢吃鸭肫、鸭肝和鸭皮。他用象牙筷子把鸭皮一掀，一转两转，就把鸭皮掀下一大块来，手法是异常熟练的。袁世凯从不爱吃咸菜、酱菜之类，因此饭桌上就永远看不到这类小菜碟；有的只是二姨太做给他吃的熏鱼，到了冬季还有三姨太做的高丽白菜。

至于所吃的主食，也是经久不变的，每顿除了馒头和米饭以外，一定要准备好几种稀饭，大米的、小米的和玉米糁儿的，夏天还多加一种“绿豆糊糊”。这是一种河南人的饭食，用磨碎的绿豆熬成的“糊



袁世凯

糊”。下午5时以后，他就离开办公室，和姨太太们以及未成年的儿女们到中南海各处去散步，有时也骑一骑马或划一划船。

大约7时吃晚饭，春秋冬三季仍在居仁堂，夏天改在稻香村，跟他外出游园散步的人们，也就和他同吃晚饭。这里是一个能够放眼观赏中南海景致的地方，房屋顶上铺着稻草，门口挂着葫芦，很有些乡村野风。冬天，有时也在那里吃烤肉赏雪。

周日晚饭姨太太们各自拿手菜

袁世凯星期日的晚饭，自然和平常日子不同。这天晚饭袁家人是要一起吃的。正室于氏也来。

于氏是河南一个财主的女儿，不识字，也不大懂得旧礼节，袁世凯不喜欢她，生了长子袁克定后，就不再与她同居，只把她作为主妇看待。后来袁世凯一共娶了九位姨太太。

周日晚饭，除了大厨房供应的菜以外，各房姨太太也都带着各自的拿手菜。有的时候还叫外面饭馆的厨师前来做菜，如烤全羊、烤乳猪、烤鸭等等。烤全羊，是叫前门外正阳楼的厨师来做的。那天吃饭的时候，袁世凯的神情不像平时那样严肃。他和全家人随意说笑，也和未成年的儿女们逗着玩。这时，公子们也都敢参与说笑，一改他们平常那种畏惧、拘谨的不自然的神态。

有一次，一位官员看见袁世凯吃饭，菜式简单：鲫鱼两尾，大馒头一个，米糊一碗。袁取调料撒入米糊中，搅拌而食。这位官员说，大总统饭食简单，值得全国官员效法。

谁知旁座的知情人开口了。他说：你不要单看是鲫鱼两尾，那是洹河鲫，和黄河大鲤鱼齐名，都是河南的名产，肥鲜嫩滑。由河南远道运到京城，并不困难，但要保持色味不变，可就有绝招了。先在箱里装满未凝的猪油，将活鱼放入油中，鱼窒息了，猪油也凝结了。这样和外界空气隔绝，色味才不会变化，这才装运。

至于袁世凯所食的调料，既不是胡椒粉，也不是姜末，而是东北上等鹿茸研成的细末。鹿茸调入米糊中，既是食补，也是药补，最为方便。

这位知情人这样一说，在座的各位才恍然大悟。

周岩《文史博览》